

經濟部112年度「公共工程優質獎」評選 生態檢核諮詢意見紀錄表

列管計畫名稱	非計畫型工程	計畫主辦機關	水利署
標案所屬工程主管機關	經濟部	查核日期	112年5月9日
標案名稱	虎豹潭水資源設施環境改善工程	地點	新北市雙溪區
標案主辦機關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設計單位	禾銘環境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19,920千元	契約金額	19,920千元 22,235千元(變更設計後)
工程概要	虎豹潭小區污水處理設施老舊損毀、光線陰暗、水塔龜裂漏水、屋頂板龜裂、地板鋪面易濕滑及缺乏無障礙設施，周邊外部環境景觀設施欄杆損壞、鋪面斑駁、解說設施老舊，因此進行該設施之改善與更新及周邊環境品質維護。		
諮詢委員	王委員名玉	領隊及工作人員	領隊:游科長步弘 工作人員:陳昱希
諮詢意見及其他建議	<p>生態諮詢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工程有邀請專業生態團隊（觀察家）協助辦理生態調查，並與當地民眾及地方發展協會召開設計說明會，建議強調說明建立相關公民參與及資訊公開之績效。 本工程周遭環境，在生態保育課題上很大有發揮空間，惟在生態永續上僅說明辦理生態調查，對於具體保護措施之描述較薄弱，建議可結合簡報資料之親水及親自然內容，說明4項生態保育策略（迴避、縮小、減輕、補償）之保護措施與績效。 建議可從施工過程沒有干擾生物生存與棲息作為上強化說明，例如：透過一定時間之觀察，調查生物物種是否有減少或增加，並紀錄生物種類及數量，作為生態保育之績效。另針對生物旅館是否有發揮其目的，亦應隨時觀察記錄拍照，作為營造生態環境，吸引動物、昆蟲棲息之績效。 廠商定期辦理「生態保育措施檢查紀錄表」之檢查作業，該表單依施工前中後，訂定20項檢查項目，惟開工迄今均僅辦理”施工過程(時間)避開動物大量遷徙或繁殖之時間”之1項目檢查，須能說明施工期間，到底避開哪些生物，以及其繁殖或遷徙時間等資訊亦應掌握。 <p>其他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工程就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參選者自評永續發展目標（SDGS）實現17項指標已完成9項，惟內容未具體，應逐一簡要說明9項指標之內容及具體績效。 創新科技部分，建議可比較本工程採用之三級污水處理淨化池與傳統污水處理淨化池之差異性，並強調本工程三級污水處理淨化池之優點。 		